## 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第 十六點、第二十二點及第十三點附表一修正對照表

十六點、弟一十-	點及弟十二點附衣一	修止對照衣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十三、對於臨時人員之平	十三、對於臨時人員之平	為配合實務運作,
時考核,各機關應	時考核,各機關應	
於每年四月、八月	於每年四月、八月	減少各機關行政作
及十二月確實辦理	及十二月確實辦理	業,爰修正附表一
, 以作為年終考核	,以作為年終考核	差勤欄位由按季統
之依據;任職至年	之依據;任職至年	計調整為按年統計
度終了無論是否屆	度終了無論是否屆	2 3 2 3 3 3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滿一年者,均應予	滿一年者,均應予	0
併同十二月平時考	併同十二月平時考	
核辦理年終考核,	核辦理年終考核,	
並詳實記錄於考核	並詳實記錄於考核	
紀錄表(如 <u>附表一</u>	紀錄表(如附表一	
);其評分標準如	);其評分標準如	
下:	下:	
(一)工作考核(占	(一)工作考核(占	
百分之五十)	百分之五十)	
1、主動:能	1、主動:能	
否不待督	否不待督	
促,自動	促,自動	
自發,積	自發,積	
極辦理。	極辦理。	
2、負責: 能	2、負責: 能	
否任勞任	否任勞任	
怨,勇於	怨,勇於	
負責。	負責。	
3、服從:是	3、服從:是	
否能夠虛	否能夠虛	
心接受長	心接受長	
官指導及	官指導及	
指揮處理	指揮處理	
公務。	公務。	
4、時效:能	4、時效:能	
否依限完	否依限完	
成交辨事	成交辨事	
項。	項。	

- (二)品德考核(占 百分之二十五 )

  - 2、性情:是 否敦厚謙 和,謹慎 懸擊。
  - 禮貌:能
    否注意公
    務禮貌,
    應對得宜
  - 4、惜否惜品不公事: 夠公且使之事
- (三)差勤考核(占 百分之二十五

- 6、 合在發揮助配業 協配業務 種業務
- (二)品德考核(占 百分之二十五 )
  - 1、廉正廉,在崇上。 票無 票 無 當 貴 也 利 事
  - 2、性情:是 否敦厚謙 和,謹慎 懇摯。
  - 禮貌:能
    否注意公,
    應對得宜
  - 4、惜否惜品不公事物能辨,當物。
- (三)差勤考核(占 百分之二十五

- 1、勤勉:能 否認真勤 慎熱誠, 任事不遲 到早退。
- 2、服務:依 規定佩戴 識別證, 以便民眾 辨識。
- 3、紀律:辦 公時間, 無藉機離 開辦公處 所處理私 務之情事

- 1、勤勉:能 否認真勤 慎熱誠, 任事不遲 到早退。
- 2、服務:依 規定佩戴 識別證, 以便民眾 辨識。
- 3、紀律:辦 公時間, 無藉機離 開辦公處 所處理私 務之情事

十六、臨時人員服務滿一 十六、 臨時人員服務滿一 年,工作表現優良 且該年度年終考核 結果為甲等者,得 辨理晉級,並自次 年度一月一日生效 。但不得逾各機關

各機關之臨時人員 僅有一人者,前項 年終考核結果須累 積二年度為甲等, 始得辦理晉級。 臨時人員薪資分級

該年度受考核臨時

人員總數二分之一

年,工作表現優良 且該年度年終考核 | 效日,更臻明確,

二分之一。

辦理晉級,並自次 一日生效。 年度生效。但不得 逾各機關該年度受 考核臨時人員總數

各機關之臨時人員 僅有一人者,前項 年終考核結果須累 積二年度為甲等, 始得辦理晉級。臨 時人員薪資分級如

為使臨時人員因年 終考核結果晉級生 結果為甲等者,得|增訂自次年度一月

附表二。

## 如附表二。 二十二、各機關辦理臨時 一、本點新增。 二、為完善本府臨 人員公開甄選、 時人員管理法 年終考核、相關 年資或工作經驗 制,增訂各機 採計後薪點起支 關應組成審議 、晉薪等項目應 小組辦理臨時 人員公開甄選 組成審議小組進 、年終考核等 行審議。 前項審議小組設 項目(得併入 機關現有機制 立之依據及組成 方式,各機關得 審議)。 三、為符合性別平 依本要點自行訂 定。小組組成應 等,增訂各機 置委員至少三人 關依本要點組 成審議小組時 ,組成時委員任 ,委員任一性 一性別比例不得 低於三分之一。 別比例不得低 機關首長如對審 於三分之一。 議結果有意見時 四、各機關臨時人 員進用係屬機 , 應交由審議小 組復議。機關首 關首長權責, 長對復議結果仍 爰增訂機關首 不同意時,得加 長對審議結果 有意見時,應 註理由變更之。 交由審議小組 復議,仍不同 意復議結果時

得加註理由變

更。